

長先就其談話說明後再決定應否聽其施政報告抑或休會；及謝議員明達提程序問題：依本會議事規則第二十七條規定，市長應將施政方針，本會上次會議決議案執行經過及施政情形提出書面報告，但本會迄未收到施政方針及本會上次會議決議案執行經過，且又表示五月內閣總辭將辭去市長職，擔任市長時日剩下不足兩個月，故本席建議今日應拒絕其施政報告。

發言議員：秦慧珠 謝明達 吳碧珠 林晉章 卓榮泰

洪濬哲 藍美津 周伯倫 黃宗文 顏錦福

潘維剛 黃金如 闕河淵 李逸洋 陳學聖

賁馨儀 林慶隆 王昆和 陳勝宏 陳雪芬

周柏雅 謝英美 邱錦添 鄭貴夏

吳市長伯雄說明

主席裁決：市長已有說明，仍請市長作施政報告。

二明日議程先進行施政報告之質詢後再照原訂議程。

散會。

### 第六屆第一次大會第三次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七十九年三月十四日（星期三）

下午：二時十一分至六時三十分

地點：本會議事廳

出席議員：王昆和 謝有文 張忠民 顏錦福 陳學聖 黃宗文

許木元 陳健治 蔣乃辛 陳炯松 林瑞圖 謝英美

吳碧珠 林晉章 馮定亞 楊實秋 周柏雅 卓榮泰

李逸洋 謝明達 闕河淵 陳政忠 秦慧珠 藍美津

邱錦添 康水木 秦茂松 陳世昌 李仁人 陳雪芬

請假議員：張秋雄 李金璋 等二名

列席：

市政府：長：吳伯雄

秘書長：黃大洲

民政局局長：王月鏡

財政局兼代局長：廖正井

教育局局長：陳漢強

建設局局長：夏漢容

工務局局長：潘禮門

社會局局長：白秀雄

警察局局長：廖兆祥

衛生局局長：柯賢忠

環境保護局局長：崔文國

地政處處長：陳正次

國民住宅處處長：李德進

新聞處處長：唐啓明

兵役處處長：呂興武

主計處處長：羅耀先

人事處處長：李若一

人事處(二)副處長：葉盛茂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執行秘書：陳士伯

林慶隆 江碩平 周伯倫 楊炯明 郭石吉 賁馨儀  
林宏熙 陳俊雄 黃金如 鄭貴夏 張玲 黃義清  
張元成 潘維剛 洪濬哲 林榮剛 陳勝宏 陳必強  
陳振芳 等四十九名

都市計畫委員會執行秘書：柯鄉黨  
 法規委員會主任委員：林秋水  
 訴願審議委員會主任委員：吳錦坤  
 翡翠水庫管理局局長：謝毅雄  
 自來水事業處處長：賴騰鏞  
 台北市銀行總經理：王紹慶  
 公務人員訓練中心主任：傅占闈  
 勞工局局長：劉盈柯  
 捷運工程局局長：齊寶鏘  
 交通局局長：譚木盛  
 交通管制工程處處長：黃靖南  
 停車管理處處長：郭志雄  
 稅捐稽徵處處長：何國華  
 公共汽車管理處處長：黃書強  
 市場管理處處長：劉富善  
 監理處處長：梁政文  
 新建工程處處長：王文  
 養護工程處處長：范士莊  
 公園路燈工程管理處處長：林春榮  
 都市計畫處處長：蔡定芳  
 衛生下水道工程處處長：張世輝  
 建築管理處處長：林宗敏  
 士林區公所區長：陳和記  
 北投區公所區長：葉良增  
 大同區公所區長：陳正治  
 松山區公所區長：林義煊

內湖區公所區長：巴 馳  
 南港區公所區長：李瑞麟  
 中山區公所區長：郭德恆  
 大安區公所區長：馬兆宗  
 萬華區公所區長：柯佳安  
 中正區公所區長：李慶瑞  
 信義區公所區長：王更生  
 文山區公所區長：楊勝雄  
 本會秘書處：

秘書長：鄒昌墉  
 法制室主任：蘇正茂  
 議事組主任：陳坤玉  
 會議股股長：黃超詣

主 席：

陳議長健治（三時四十五分前、四時二十六分後）  
 陳副議長炯松（三時四十五分後、四時二十六分前）

總紀錄：陳隆材

速記：李克忱  
 劉淑華

甲、報告事項

- 一、鄒秘書長報告出席議員已足法定人數。
- 二、主席宣告開會。
- 三、宣讀第一次大會第二次會議紀錄（予以確定）。

乙、質詢及答覆

▲施政報告質詢及答覆

質詢議員：周柏雅 周伯倫 林瑞圖 藍美津 賁馨儀 陳俊雄  
 楊炯明 林宏熙 秦茂松 林慶隆 陳政忠 邱錦添  
 黃金如 黃義清 江碩平 楊實秋 林晉章 秦慧珠

馮定亞 李仁人 陳炯松 吳碧珠 陳世昌 潘維剛  
陳雪芬 闕河淵 謝有文 張玲 陳學聖 謝明達  
黃宗文 卓榮泰 康水木 鄭貴夏 李逸洋 許木元  
王昆和

吳市長伯雄答覆

工務局潘局長禮門答覆  
未答覆部分請於五日內以書面答覆

丙、其他事項

一陳議員學聖提緊急質詢：據悉本會議員李金璋因議事問題而被毆，為發揮議員問政功能及確保安全，請市長及警察局長於作質詢答覆或報告前，先行說明如何保障議員的安全？

發言議員：陳學聖 周伯倫 吳碧珠 黃金如 秦慧珠 顏錦福

主席裁決：請警察局深入了解加強議員同仁安全措施，並請本會同仁寄予關切，本人也會作適當處理。

二賁議員馨儀提緊急質詢：據甚多市民電告本席，本日陽明山路段既無公車又無計程車，致市民出入至為不便，且沿路盡是警察人員，請市長說明因何調用警力？何人指揮調用？

發言議員：賁馨儀 卓榮泰 謝明達 林晉章 藍美津 馮定亞 李逸洋 許木元 周柏雅 陳雪芬

警察局廖局長兆祥說明

三謝議員明達提議：為能掌握市政及議事透明化，對於市長之施政報告，業務部門工作報告、專案報告及預算案全體委員會議等議程，由市政廣播電台全程實況播放。

發言議員：謝明達 王昆和

主席裁決：依本會錄音、錄影管理辦法規定，會外人員不得要求播放議員發言錄影、錄音。

四討論施政報告即席詢答時間

發言議員：周伯倫 林晉章 許木元 林榮剛 藍美津

主席裁決：每人質詢及答覆時間以三分鐘為限。

五行政區里調整後新任用區長是否宣誓就職，其簽署之公文書是否有效？市府各單位尚有若干首長未宣誓？

發言議員：藍美津 陳勝宏 陳振芳 陳雪芬 陳政忠 吳市長伯雄說明

人事處李處長若一說明

六明日議程先進行聽取行政區里調整案經過報告再照原訂議程。散會。

### 第六屆第一次大會第四次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七十九年三月十五日（星期四）

下午：二時廿三分至六時四十五分

地點：本會議事廳

出席議員：王昆和

李逸洋	林宏熙	張忠民	黃宗文	許木元	謝有文
李瑞圖	陳勝宏	陳振芳	闕河淵	鄭貴夏	
秦茂松	張玲	陳健治	卓榮泰	洪濬哲	謝明達
蔣乃辛	康水木	謝英美	吳碧珠	周柏雅	林晉章
李仁人	楊實秋	秦慧珠	張元成	楊炯明	顏錦福
馮定亞	江碩平	邱錦添	黃金如	林慶隆	郭石吉
藍美津	林榮剛	陳雪芬	陳世昌	陳炯松	潘維剛
黃義清	陳政忠	陳必強	周伯倫	陳俊雄	賁馨儀